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6-050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11 月 25 日，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的股东惠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创投”）提供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惠创投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惠州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产投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合计 35,808,5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概述

2026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惠创投的通知，惠创投与惠州产投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 89.90 元/股的交易价格向惠州产投集团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合计 35,808,5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转让价款为 3,219,189,364.20 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8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收到股东惠创投的通知，惠州产投集团已向惠创投支付了股份总转让价款 30%作为履约保证金，且惠创投与惠州产投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安排进行了重新约定。具体详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稿。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及款项支付情况与前期披露及协议约定安排一致。

根据惠创投与惠州产投集团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且惠州产投集团成为上市公司股东之日起生效，不设固定终止日期，直至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终止本协议。因此，本次协议转让系一致行动人内部之间进行的转让，不涉及二级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惠创投与惠州产投集团的持股情况如下，协议转让后整体持股比例不变：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前		本次协议转让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惠创投	120,299,592	20.16%	84,491,034	14.16%
2	惠州产投集团	0	0	35,808,558	6%
合计		120,299,592	20.16%	120,299,592	20.16%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交易属于公司 5%以上股东与其一致行动人内部持股调整，不涉及二级市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协议转让前后，公司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仍为无控股股东、无实控人状态。不会对公司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身承诺的要求。

3、惠州产投集团承诺自本次协议转让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锁定期），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该部分标的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锁定期内，如标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增加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与标的股份的锁定期保持一致。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